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作为湖南泰嘉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
独立董事，本人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深
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
作》、《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恪尽职守、勤
勉尽责，详细了解公司运作情况，忠实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积极出
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报告期内需要独立董事发
表意见的事项出具了独立、公正意见，积极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和全
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就本人2022年度履行职责情况
述职如下：
一、出席公司会议及投票情况
2022年度，本人积极参加了公司召开的董事会，在召开董事会前，
主动了解并获取作出决策所需要的情况和资料，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
况，查阅有关资料，并与相关人员沟通。在会上认真听取并审议每一
个议题，积极参与讨论并提出合理建议，为公司董事会做出科学决策
起到了积极作用。公司在2022年度召集召开的董事会、股东大会符合
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它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合
法有效。2022年度，没有对公司董事会各项议案及公司其它事项提出
异议的情况。
2022年度董事会召开会议13次,本人现场出席或以通讯方式参加
13次，本着严谨细致认真负责的态度，对各次董事会会议审议的相关
议案均投了赞成票；对公司董事会共计5项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
并对共计31项议案和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情请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二、任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情况
本人作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严格履行主要职能，
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
公司实际情况，研究公司董事会候选人和高级管理人员当选条件、选
择程序和任职期限，对董事会成员候选人及高级管理人员资格进行审
查并提出建议。
本人作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严格履行主要职能，
勤勉尽责地履行职责，积极参加审计委员会相关会议，对2022年公司
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关联交易等事项进行事前审核，对公司的内部审
计、内部控制、定期报告、财务决算报告、财务预算报告等相关事项
进行了审阅。2022年度，审计委员会共召开5次会议，本人全部出席，
并对各项议案均投了赞成票。
三、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人在2022年勤勉尽责，忠实履行了独立董
事职务：对公司的生产经营、财务管理、业务拓展等状况，本人利用
参加董事会的机会以及其他时间进行了解，并通过电话和邮件与公司
董事、高管及相关工作人员保持密切联系；听取了公司管理层对于经
营状况和规范运作方面的汇报，及时了解公司的日常经营状态、重大
资产重组情况和可能产生的经营风险，在董事会上发表意见、行使职
权；对公司信息披露情况、公司治理情况等进行监督和核查，确保披
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
的影响，关注传媒对公司的相关报道，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
展情况，积极有效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职责，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
法权益。
同时，本人通过不断学习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加深对相关